

证券代码：873208

证券简称：新桥信通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## 北京新桥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#### 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#### 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。

#### 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#### 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5 月 18 日 9:30。

#### 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

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3208	新桥信通	2021年5月12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3. 本公司聘请的泰和泰（北京）律师事务所周小伟、刘旭雅律师。

(七) 会议地点

北京新桥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
## 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(一) 审议《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(二) 审议《2020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的议案

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披露的《2020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(三) 审议《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
(四) 审议《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的议案

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(五) 审议《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(六) 审议《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，拟定2020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不送红股，不

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续聘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》

公司拟续聘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提名张东青担任公司董事》

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4 月 7 日收到董事金进递交的辞职报告，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。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将选聘新的董事。公司董事会提名张东青任职公司董事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。

### 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#### （一）登记方式

委托代理人出席的，须持有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及复印件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1 年 5 月 18 日 8：-9：3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北京新桥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
### 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会议联系人：张东青 联系电话：010-82177516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人员食宿、交通等费用自理

#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《北京新桥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- 2、《北京新桥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新桥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4月8日